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草案）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引导激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领域创造价值，有效调动其工作积极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草案）拟定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股东会审议后失效。

三、薪酬构成

1. 公司内部董事（在公司领薪并实际承担管理职责）、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构成。

（1）公司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位薪级薪酬与绩效考核相结合的年薪制度，年薪=基本薪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薪酬（绩效薪酬分为月度、季度、年度绩效及激励奖金），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每年公司应提取的激励奖金按照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及激励机制的议案》执行。依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由经营层结合公司当年实际经营结果及业务需要确定当年具体提取金额及奖励方案。激励奖金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公司经审计后的财务数据开展。

（2）中长期激励

公司可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另行对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中长期激励。公司对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长期激励方案由公司按照另行制定的具体激励计划进行实施。

2. 公司对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按月支付，津贴数额由公司股东会审议决定。

四、考核管理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决定机制、决策流程、支付与止付追索安排等薪酬政策与方案，组织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等工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履行情况、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对相关人员的薪酬进行考核审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须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